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发来的股权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申东日	是	13,125,000	2015-12-29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2.92%	个人融资需要
合计		13,125,000			12.92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申东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01,577,750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 50.79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62,870,000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.43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31 日